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
Shandong Bureau of the National Mine Safety Administration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本级 2026 年度预算

二〇二六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预算编报范围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九、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职责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前身为山东煤矿安全监察局）成立于 2021 年 10 月，负责山东省行政区域内的矿山安全监察工作。根据《中央编办关于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设在地方的机构设置有关事项的通知》和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三定”规定，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是行使国家矿山安全监察职能的行政机构，实行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与山东省政府双重领导、以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为主的管理体制。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矿山安全生产工作（含地质勘探，下同）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矿山安全监管监察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二）负责辖区内矿山安全国家监察工作。监督检查地方矿山安全监管工作，督促落实矿山安全准入、监管执法、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等政策措施，向地方政府提出改善和加强矿山安全监管工作的意见建议。

（三）开展辖区内矿山安全生产抽查检查，对发现的重大安全隐患采取现场处置措施，督促地方开展重大隐患整改和复查。

（四）依法对辖区内煤矿企业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设备设施安全情况进行监管执法，对发现的违法违规问题进行现场处理、实施行政处罚，监督煤矿企业整改落实，并按照权责一致原则相应承担监管责任。

（五）参与编制辖区内矿山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参与矿山事故

应急救援工作。依法组织重大以下煤矿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参与重大及以下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落实情况。

(六)完成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七)职能转变。进一步落实“国家监察、地方监管、企业负责”的矿山安全监管监察体制。建立健全矿山安全监管监察制度，创新监管监察方式，加强监督检查，推动地方强化监管执法，督促地方政府有关部门落实矿山安全监管执法人员资格管理制度。将省局实施的煤矿安全生产许可、建设工程安全设施设计审查和竣工验收核查、检验检测机构认证、相关人员培训等事项移交给地方政府。

二、预算编报范围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本级为三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

纳入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本级 2026 年度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行政单位 1 家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表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本级2026年度预算 单位预算表

公开表1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751.77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9.4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305.6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1,006.71
四、事业收入		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771.31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3,052.33		
本年收入合计	7,804.10	本年支出合计	9,123.1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	1,319.02		
收 入 总 计	9,123.12	支 出 总 计	9,123.12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本级

单位：万元

合计	上年结转						本年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结转资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金额	其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9,123.12	1,319.02	1,319.02					7,804.10	4,751.77							2,552.33	500.00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9.46	2,036.51				2.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39.46	2,036.51				2.9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64.23	1,364.23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192.87	192.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3.16	303.1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9.20	176.25				2.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5.64	305.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5.64	305.6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5.64	305.6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6.71	981.73				24.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6.71	981.73				24.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4.94	354.94				
2210203	购房补贴	651.77	626.79				24.9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771.31	3,745.71	1,802.95			222.65

22404	矿山安全	5,771.31	3,745.71	1,802.95			222.65
2240401	行政运行	3,794.04	3,745.71				48.33
22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91.19		1,191.19			
2240404	矿山安全监察事务	611.76		611.76			
2240450	事业运行	174.32					174.32
	合 计	9,123.12	7,069.59	1,802.95			250.58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751.77	一、本年支出	6,070.7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751.77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9.2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卫生健康支出	227.6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住房保障支出	804.95
		（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038.94
二、上年结转	1,319.0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19.0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6,070.79	支 出 总 计	6,070.7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4.71	924.71	782.71	142.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24.71	924.71	782.71	142.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47.63	447.63	405.34	42.29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140.91	140.91	41.20	99.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3.90	213.90	213.9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2.27	122.27	122.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5.13	225.13	225.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5.13	225.13	225.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5.13	225.13	225.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0.18	790.18	790.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0.18	790.18	790.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0.00	240.00	24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50.18	550.18	550.1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811.75	2,146.91	1,546.91	600.00	664.84

22404	矿山安全	2,811.75	2,146.91	1,546.91	600.00	664.84
2240401	行政运行	2,146.91	2,146.91	1,546.91	600.00	
22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6.61				66.61
2240404	矿山安全监察事务	598.23				598.23
	合 计	4,751.77	4,086.93	3,344.93	742.00	664.8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52.09	2,552.09	
30101	基本工资	762.34	762.34	
30102	津贴补贴	911.14	911.14	
30103	奖金	68.34	68.3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3.90	213.9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2.27	122.2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2.83	132.8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2.30	92.3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97	8.97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0.00	24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37.20		737.20
30201	办公费	10.00		10.00
30202	印刷费	0.50		0.50
30204	手续费	0.60		0.60
30205	水费	9.00		9.00
30206	电费	20.95		20.95

30207	邮电费	26.00		26.00
30208	取暖费	85.32		85.32
30209	物业管理费	44.15		44.15
30211	差旅费	86.00		86.00
30213	维修（护）费	31.83		31.83
30214	租赁费	1.70		1.70
30216	培训费	2.70		2.7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0		0.30
30226	劳务费	34.20		34.20
30227	委托业务费	45.95		45.95
30228	工会经费	20.00		2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0		1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9.56		129.5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8.44		88.4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92.84	792.84	
30301	离休费	94.34	94.34	
30302	退休费	477.14	477.14	
30304	抚恤金	64.31	64.31	
30305	生活补助	58.00	58.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79.05	79.05	
30309	奖励金	20.00	20.00	
310	资本性支出	4.80		4.8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80		4.80
	合 计	4,086.93	3,344.93	742.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本级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01.72		100.77	0.77	100.00	0.95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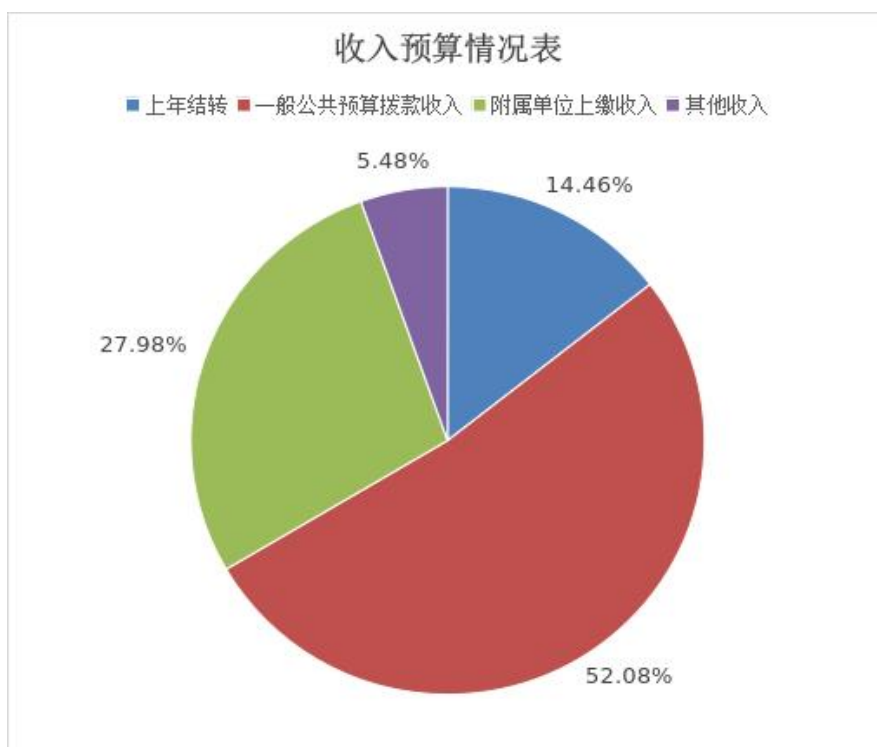


一、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本级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等。2026 年收支总预算 9,123.12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收入预算 9,123.12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1,319.02 万元，占 14.46%；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751.77 万元，占 52.0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552.33 万元，占 27.98%；其他收入 500.00 万元，占 5.48%。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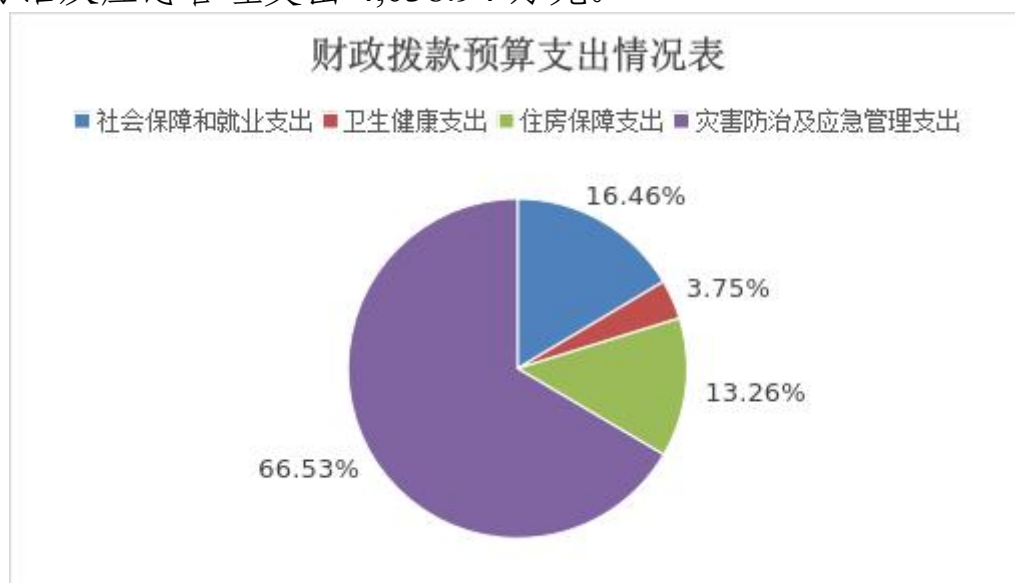
2026 年支出预算 9,123.1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069.59 万元，

占 77.49%，项目支出 1,802.95 万元，占 19.76%；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50.58 万元，占 2.7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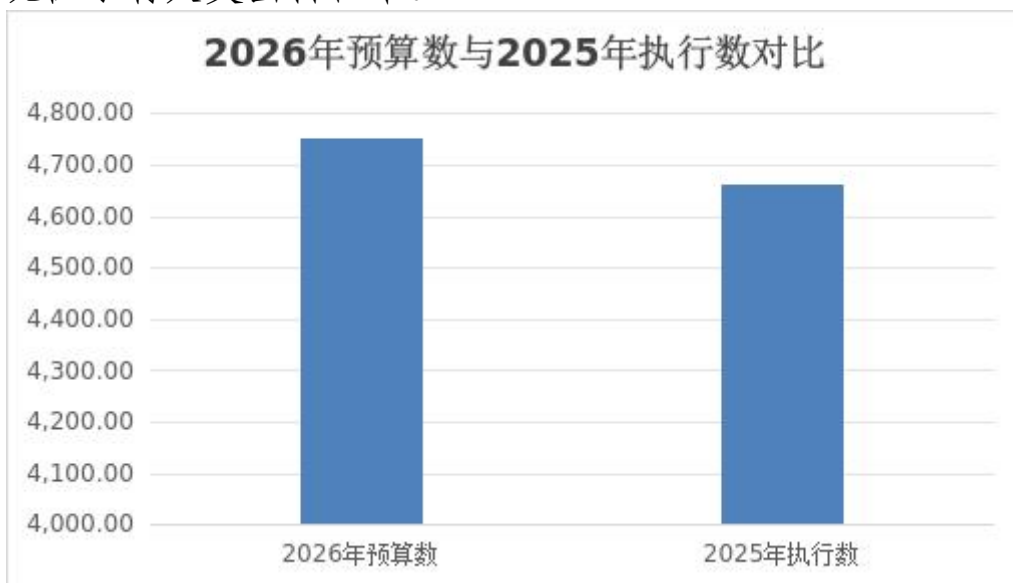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070.79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4,751.77 万元、上年结转 1,319.02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9.2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27.6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04.95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038.94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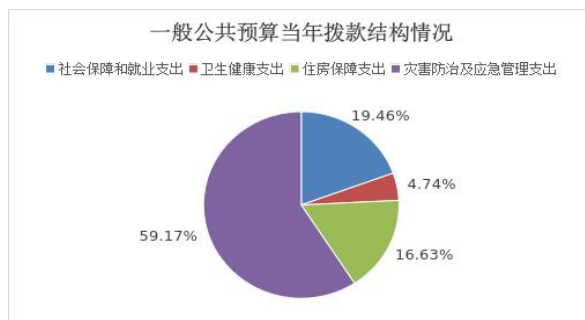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751.77万元，比2025年执行数增加89.80万元，上下年基本持平。2026年，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合理保障矿山安全监察任务等支出需求，体现在了有关支出科目中。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6年财政拨款4,751.77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24.71万元，占19.46%；卫生健康支出225.13万元，占4.74%；住房保障支出790.18万元，占16.6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2,811.75万元，占59.1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预算数为 447.63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 559.35 万元减少 111.72 万元，降幅 19.97%。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预算数为 140.91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 110.35 万元增加 30.56 万元，增幅 27.69%。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数为 213.90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 206.11 万元增加 7.79 万元，增幅 3.78%。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预算数为 122.27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 118.03 万元增加 4.24 万元，增幅 3.59%。

5.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预算数为 225.13 万元，与 2025 年执行数 225.13 万元持平。

6.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预算数为 240.00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 196.40 万元增加 43.60 万元，增幅 22.20%。

7.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预算数为 550.18 万元，与 2025 年执行数 550.18 万元持平。

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矿山安全（款）行政运行（项）预算数为 2,146.91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 1,914.62 万元增加 232.29 万元，增幅 12.13%。

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矿山安全（款）一般行政事务管理（项）预算数 66.61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 225.62 万元减少 159.01 万元，降低 70.48%。

1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矿山安全（款）矿山安全监察事务（项）预算数 598.23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 556.18 万元增加 42.05 万元，增幅 7.5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086.9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344.9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742.0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01.72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7.44 万元，降幅 6.82%，主要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降低。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两个重点项目情况

一是矿山安全监察执法项目情况

1.项目概述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深入开展矿山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加大矿山安全监察执法力度，保持“打非治违”高压态势，不断推进重点地区和重点企业安全整治，确保矿山安全形势稳定向好，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深化隐蔽致灾因素普查、开展隐蔽致灾因素专项监察，强力推进井工矿、露天矿、尾矿库重大灾害超前治理，强化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及时将事故消灭在萌芽状态，推动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压实矿山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大对地方政府矿山安全监管工作的监督检查，切实提升督政工作效能，推动安全监管监察体系不断完善。

2.立项依据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国办发〔2001〕1号）

（2）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印发《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2020年9月22日实施

（3）《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关于山东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矿安〔2021〕140号）

（4）单位职责：按照本单位“三定”方案，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矿山安全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负责辖区内矿山国

家监察工作；开展辖区矿山安全抽查检查；对辖区内煤矿企业进行监管执法；参与编制辖区内矿山安全应急预案，参与矿山事故应急救援工作；完成国家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3.实施主体

项目实施主体为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

4.实施方案

（1）项目的主要内容。本项目的主要工作目标是保障辖区内煤矿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好转。主要用于监察活动差旅、安全举报奖励

（2）项目实施方案。2026年790.23万，全部为当年拨款财政资金。

（3）项目实施计划

一是举报奖励实施计划是按国家局相关细则要求，在举报核实后对举报人进行奖励。二是差旅费实施计划是按公务出差管理办法和有关差旅费的控制标准，每次出差结束后报销费用

5.实施周期

该项目长期实施。

6.年度预算安排

用途及经费测算如下：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举报奖励）54万元。

差旅费292.57万，主要用于差旅住宿、出差伙食补助等子活动

委托业务费10万，用于聘请中介机构协助执法

劳务费85.8万，用于聘请专家参与监察

培训费 263.34 万元，用于非煤矿山“五职”矿长培训。

劳务费 84.5 万，用于为煤矿监督检查车辆聘请司机劳务费。

7.绩效目标和指标(矿山安全专项,非煤矿山安全专项见附件)

矿山安全监察执法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矿山安全监察执法				
主管部门及代码	[254]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	实施单位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 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90.23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434.63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355.60			
年度总体目标	<p>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深入开展矿山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加大矿山安全监察执法力度，保持“打非治违”高压态势，不断推进重点地区和重点企业安全整治，确保矿山安全形势稳定向好，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深化隐蔽致灾因素普查、开展隐蔽致灾因素专项监察，强力推进井工矿、露天矿、尾矿库重大灾害超前治理，强化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及时将事故消灭在萌芽状态，推动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压实矿山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大对地方政府矿山安全监管工作的监督检查，切实提升督政工作效能，推动安全监管监察体系不断完善。</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地方政府非煤矿山安全监管工作监督检查次数	≥43次	2
			全年非煤矿山安全监察总工作日	≥5000日	3
			监察非煤矿山矿井次数	≥85次	2
			全年煤矿监察执法总工作日	≥10000日	3
			监察煤矿矿井次数	≥334矿次	2
			对地方政府煤矿安全监管工作监督检查次数	≥24次	2
			查处非煤矿山重大事故隐患条数	≥100条	3
			查处煤矿重大事故隐患条数	≥14条	3
		质量指标	煤矿重大事故隐患按期整改率	≥80%	3
			非煤矿山重大事故隐患按期整改率	≥90%	3
			非煤矿山较大以上事故起数较近3年平均值下降率	≥2%	2
			对非煤矿山监督检查抽查率	≥10%	2
			煤矿较大以上事故起数同比下降率	≥0.5%	2

		对地方政府非煤矿山安全监管工作监督检查函告率	≥80%	3
		依法移交率	≥100%	2
		对地方政府煤矿安全监管工作监督检查函告率	≥80%	3

二是综合性保障项目情况

1.项目概述

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十四五”时期要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实现经济行稳致远、社会安定和谐，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开好局、起好步。机关事务工作为机关运转和政务运行提供资金、资产、资源和服务保障，是国家治理体系的有机组成部分。

2.立项依据

（1）政策法规或党中央、国务院领导批示指示情况。

一是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

习近平总书记在对机关事务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中明确指出，“机关事务工作为党和人民事业发展提供重要保障，责任重大，意义重大”“要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恪尽职守、无私奉献，发扬艰苦奋斗的优良作风，坚持勤俭办一切事业，在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上作表率”“机关事务要更好服务党和国家中心工作，更好服务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二是《机关事务管理条例》

《机关事务管理条例》旨在加强机关事务管理，规范机关事务工作，保障机关正常运行，降低机关运行成本，建设节约型机关，为机关事务管理提供了明确的指导和依据。

三是《公共机构节能条例》

《公共机构节能条例》，旨在推动公共机构节能,提高公共机构能源利用效率,发挥公共机构在全社会节能中的表率作用，

推动党政机关在节约能源资源方面发挥示范作用。

（2）党中央、国务院重要文件情况。

一是《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是深化节约型机关建设的必然要求，从制度层面推动强化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责任落实，进一步拧紧党政机关带头过紧日子的制度螺栓。指导机关服务保障要将“坚持勤俭办一切事业”总要求贯穿到能耗管理、政府采购、资产管理、工程建设、食堂管理等各个环节和流程，严控机关运行成本，推动“过紧日子”成为习惯和常态。

二是《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深化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的意见〉的通知》（中办发〔2020〕35号）。

（3）国家重要规划、战略和政策部署情况。

一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中提到“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坚定不移推进改革，坚定不移扩大开放，加强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破除制约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的体制机制障碍，强化有利于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有利于调动全社会积极性的重大改革开放举措，持续增强发展动力和活力”。

二是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强调“继续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4）法定职责履行情况。

《中央编办关于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设在地方的机构设置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编办发〔2021〕190号）对国家矿山安全

监察局设在地方的机构主要职责进行设置：

（1）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矿山安全生产工作(含地质勘探，下同)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矿山安全监管监察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2）负责辖区内矿山安全国家监察工作。监督检查地方矿山安全监管工作，督促落实矿山安全准入、监管执法、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等政策措施，向地方政府提出改善和加强矿山安全监管工作的意见建议。

（3）开展辖区内矿山安全生产抽查检查，对发现的重大安全隐患采取现场处置措施，督促地方开展重大隐患整改和复查。

（4）依法对辖区内煤矿企业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设备设施安全情况进行监管执法，对发现的违法违规问题进行现场处理、实施行政处罚，监督煤矿企业整改落实，并按照权责一致原则相应承担监管责任。

（5）参与编制辖区内矿山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参与矿山事故应急救援工作。依法组织重大以下煤矿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参与重大及以下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落实情况。

（6）完成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交办的各项任务。

根据《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关于印发山东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是行使国家矿山安全监察职能的行政机构，实行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与山东省政府双重领导、以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为主的管理体

制，负责山东省行政区域内的矿山安全监察工作。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矿山安全生产工作（含地质勘探，下同）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矿山安全监管监察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负责辖区内矿山安全国家监察工作；开展辖区内矿山安全生产抽查检查，对发现的重大安全隐患采取现场处置措施，督促地方开展重大隐患整改和复查；依法对辖区内煤矿企业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设备设施安全情况进行监管执法，对发现的违法违规问题进行现场处理、实施行政处罚，监督煤矿企业整改落实，并按照权责一致原则相应承担监管责任；参与编制辖区内矿山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参与矿山事故应急救援工作；完成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3.实施主体

项目实施主体为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

4.实施方案

（1）项目的主要内容

本项目住主要工作目标是保障机关正常运转，主要用于支付物业管理费、集中供热取暖费等子活动

（2）项目实施方案

2026年184.66万元，全部为当年预算财政拨款

（3）项目实施计划

物业管理费原则上按月结算，年底前支付完毕

取暖费按属地供热公司要求，在预算年度第四季度缴纳

5.实施周期

该项目长期实施。

6.年度预算安排

物业管理费 46.04 万元，用于支付物业管理服务机构费用

取暖费 87 万，用于支付办公用房集中供暖供热费用

交流干部用房租赁费 20 万，用于支付按规定为 4 名交流干部租赁的周转房租金

维修（护）费 16.06 万元，用于支付维护和完善办公用房及其设施使用功能费用

被装购置费 15.56 万元，用于购买制式服装

7.绩效目标和指标

综合性保障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综合性保障				
主管部门及代码	[254]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	实施单位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 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6.61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66.61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1. 物业管理服务: 为各单位创造安全、舒适、文明的工作、生活环境。</p> <p>2. 行政事务性服务和管理服务: 保障各机关服务大楼日常养护维修、给排水设备运行维护、供电设备管理维护、环境卫生管理、绿化管理、传达保安秩序管理、保洁卫生用品服务等行政事务性服务和管理工作进行, 保证国有资产安全完整, 保证各项配套设备设施安全稳定运行。</p> <p>3. 节能减排控制: 完成年度节能减排控制指标, 提高行政后勤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修缮/改造面积	$\geq 110000 \text{ m}^2$	6
			排水、供电、供暖设备维护数量	$\geq 370 \text{ 台/套}$	6
			维护修缮改造房屋数量	$\geq 210 \text{ 间}$	6
			年供暖保障面积	$\geq 17000 \text{ m}^2$	6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各类设备的故障率	$\leq 10\%$	6
			日常办公运转正常率	$\geq 95\%$	6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geq 93\%$	8

（二）部门重点任务和支出政策情况说明

2026 年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重点任务和支出政策主要包括：深化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八条硬措施”硬落实，强化重大风险防控，强化重大灾害超前治理，强化查企验政、督政督企。

（三）部门机构改革情况说明

2021 年 10 月，根据《中央编办关于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设在地方的机构设置有关事项的通知》，更名为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将原有 4 个省级煤矿安全监察局 × × 分局调整为省局内设的矿山安全监察处室。

（四）机关运行经费

2026 年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局本级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876.63 万元，较 2025 年增长 250.73 万元，增长 40.06%。

（五）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本级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28.0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 4.92 万元、服务 123.14 万元。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本级共有车辆 26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3 辆、其他用车 2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矿山安全监察执法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9 台（套）。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6 年对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本级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拨款 1,802.95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矿山安全专项等项目支出 2026 年预算安排，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八）三公经费预算说明


本年度，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局本级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共 101.7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77 万元，为上年结转资金；公务用车运行费 100.00 万元，为当年拨款；公务接待费 0.95 万元，为当年拨款。

（九）委托业务费说明

本年度，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局本级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共 45.95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 32.66 万元增加 13.29 万元，增幅 40.69%。主要用于支出局本级项目委托第三方开展相关业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反映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反映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反映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反映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事业单位投资收益、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反映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反映预计用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弥补本年度收支差额的数额。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反映各类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的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五）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矿山安全（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六）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矿山安全（款）

一般行政事务管理（项）：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矿山安全（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其他事业单位的支出，凡单独设置了项级科目的，在单独设置的项级科目中反映。未单设项级科目的，在“其他”项级科目中反映。

（十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矿山安全（款）矿山安全监察事务（项）：反映矿山安全监察管理方面的项目支出。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矿山安全（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二十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

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二十五）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二十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矿山安全监察执法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矿山安全监察执法				
主管部门及代码	[254]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	实施单位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90.23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434.63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355.60			
年度总体目标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深入开展矿山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加大矿山安全监察执法力度，保持“打非治违”高压态势，不断推进重点地区和重点企业安全整治，确保矿山安全形势稳定向好，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深化隐蔽致灾因素普查、开展隐蔽致灾因素专项监察，强力推进井工矿、露天矿、尾矿库重大灾害超前治理，强化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及时将事故消灭在萌芽状态，推动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压实矿山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大对地方政府矿山安全监管工作的监督检查，切实提升督政工作效能，推动安全监管监察体系不断完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地方政府非煤矿山安全监管工作监督检查次数	≥43 次	2
			全年非煤矿山安全监察总工作日	≥5000 日	3
			监察非煤矿山矿井次数	≥85 次	2
			全年煤矿监察执法总工作日	≥10000 日	3
			监察煤矿矿井次数	≥334 矿次	2
			对地方政府煤矿安全监管工作监督检查次数	≥24 次	2
			查处非煤矿山重大事故隐患条数	≥100 条	3
			查处煤矿重大事故隐患条数	≥14 条	3
	质量指标	煤矿重大事故隐患按期整改率	≥80%	3	

		非煤矿山重大事故隐患按期整改率	≥90%	3	
		非煤矿山较大以上事故起数较近3年平均值下降率	≥2%	2	
		对非煤矿山监督检查抽查率	≥10%	2	
		煤矿较大以上事故起数同比下降率	≥0.5%	2	
		对地方政府非煤矿山安全监管工作监督检查函告率	≥80%	3	
		依法移交率	≥100%	2	
		对地方政府煤矿安全监管工作监督检查函告率	≥80%	3	
		时效指标	煤矿事故调查报告按期提交率	≥90%	3
		煤矿监察执法罚款按期收缴率	≥95%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能源保供	统筹保供和安全，加强精准执法和服务指导，保障国家能源矿产安全稳定供应
	促进非煤矿山高质量发展			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强精准监察和服务指导，推进非煤矿山淘汰退出、整合重组、改造升级	5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	有效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全国矿山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有力保障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	15
			行政复议结案率	≥95%	4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矿产资源和生态环境保护	有利于规范矿山生产流程，减少矿山资源浪费，提高矿山资源利用效率	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矿工满意度	$\geq 90\%$	5
			社会公众满意度	$\geq 95\%$	5

综合性保障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综合性保障				
主管部门及代码	[254]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	实施单位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6.61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66.61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1. 物业管理服务: 为各单位创造安全、舒适、文明的工作、生活环境。</p> <p>2. 行政事务性服务和管理服务: 保障各机关服务大楼日常养护维修、给排水设备运行维护、供电设备管理维护、环境卫生管理、绿化管理、传达保安秩序管理、保洁卫生用品服务等行政事务性服务和管理工作正常进行, 保证国有资产安全完整, 保证各项配套设施安全稳定运行。</p> <p>3. 节能减排控制: 完成年度节能减排控制指标, 提高行政后勤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修缮/改造面积	$\geq 110000 \text{ m}^2$	6
			排水、供电、供暖设备维护数量	$\geq 370 \text{ 台/套}$	6
			维护修缮改造房屋数量	$\geq 210 \text{ 间}$	6
			年供暖保障面积	$\geq 17000 \text{ m}^2$	6
		质量指标	各类设备的故障率	$\leq 10\%$	6
			日常办公运转正常率	$\geq 95\%$	6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geq 93\%$	8
			一般故障维修时间	$\leq 24 \text{ 小时}$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资产效能, 提升履职保障能力	有效提升	15
		生态效益指标	节能减排指标达标率	$\geq 90\%$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geq 90\%$	10

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信息化运行维护				
主管部门及代码	[254]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	实施单位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63.6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163.6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逐年实施,不断完善优化信息网络系统,保障信息化系统安全、连续、稳定运行,达到信息化系统建设预期目标,对事故预警预报、煤矿安全监察、行政许可、行政办公、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后勤管理等发挥强有力的支撑作用;完善单位无纸化办公系统,促进节能减排工作,促进办公一体化,提升工作效率。适时更新、升级软硬件系统,确保系统技术先进性和可靠性。保障矿山安全生产视频会议顺利召开,确保网上政务系统正常运行,门户网站信息发布、办公自动化系统正常运转,远程办公服务、矿山安全生产宣教正常培训学习等。保障远程监察系统正常运行,加强对数据上传、系统运行等方面的监控,为远程监察的开展提供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线路租用成本	≤45 万元	20
			数量指标	硬件维护数量	≥2200 台/套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软件维护数量	≥1300 套
			系统验收合格率	≥95%	3
			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5
			系统安全使用天数	≥350 天	5
			等保测评完成率	≥95%	2
			政府采购率	≥80%	3
			时效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150 分钟
	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24 小时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政务办公效能	有效提升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10